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 2022 年临武县一村一辅警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临武县公安局

项目单位: 临武县公安局

评价金额: 517.26 万元

评价类型: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

评价机构: 湖南九澧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2023 年 10 月 19 日

目 录

一、预算支出基本情况	1
(一) 预算支出概况	1
(二) 预算资金使用管理情况	3
(三) 预算资金绩效目标	4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5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6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6
(一) 项目决策情况	6
(二) 项目过程情况	7
(三) 项目产出情况	7
(四) 项目效益情况	8
五、主要经验做法	9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9
(一) 绩效目标未设定，绩效管理未执行	9
(二) 资金使用欠合规，项目资金有结余	10
(三) 项目资料欠完善，组织实施不到位	11
(四) 部分指标未完成，管理制度不健全	12
七、有关建议	13
(一) 强化绩效管理意识，完善绩效目标设置	13
(二) 加强项目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13
(三) 完善项目档案管理，推动项目组织实施	14
(四) 健全项目管理制度，加大制度执行力度	15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15

专项资金绩效评价表

填报日期：2023年10月19日

项目名称	2022年临武县一村一辅警补助经费		
项目内容	主要用于临武县209个行政村驻村辅警的工资福利和工作经费。		
项目单位	临武县公安局	项目主管部门	临武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经常性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		
项目基本情况	立项依据 《关于加强全省“一村一辅警”建设的意见》(湘政法〔2018〕29号)、《湖南省公安厅关于印发<湖南省“一村一辅警”工作规范(试行)>的通知》(湘公发〔2018〕20号)、《关于印发<临武县“一村(社区)一辅警”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临政法〔2018〕35号)		
资金总额及构成	2022年县财政下达项目资金总计517.26万元，均为县级资金。		
资金分配情况	本项目全年共计下达预算指标金额517.26万元，实际使用411.46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绩效。		
项目必要性可行性论证结论	通过实施本项目，可贯彻落实乡村振兴战略，补齐农村治安防控短板，夯实农村治安防控基础，提升农村社会治安防控能力，建设平安乡村。		
项目起止时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一级指标	总分	扣分	得分
决策	15	3	12
过程	25	5.3	19.7
产出	41	8.2	32.8
效益	19	3.3	15.7
总计	100	19.8	80.2
评价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 优(90-100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80分—89分) <input type="checkbox"/> 较差(60分—80分) <input type="checkbox"/> 差(60分以下)		

湖南九澧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九澧绩字〔2023〕第 20-034 号

临武县公安局 2022 年一村一辅警财政补助 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进一步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强化部门支出责任，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管理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及《临武县财政局 关于开展 2023 年县本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精神，湖南九澧咨询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九澧”）受临武县财政局委托，对临武县公安局（以下简称“县公安局”）2022 年一村一辅警财政补助资金进行了绩效评价，现将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预算支出基本情况

（一）预算支出概况

1.项目背景

为贯彻执行《关于加强全省“一村一辅警”建设的意见》（湘

政法〔2018〕29号）、《湖南省公安厅关于印发<湖南省“一村一辅警”工作规范（试行）>的通知》（湘公发〔2018〕20号）等文件精神，临武县制定《关于印发<临武县“一村（社区）一辅警”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临政法〔2018〕35号），贯彻落实乡村振兴战略，提升农村社会治安防控能力，建设平安临武，以“五好”为工作目标，全力夯实农村治安防控基础，提高农村社会治理能力，为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安居乐业创造安全稳定的环境。

2.立项依据

《关于加强全省“一村一辅警”建设的意见》（湘政法〔2018〕29号）、《湖南省公安厅关于印发<湖南省“一村一辅警”工作规范（试行）>的通知》（湘公发〔2018〕20号）、《关于印发<临武县“一村（社区）一辅警”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临政法〔2018〕35号）

3.主要内容

县公安局收到“一村一辅警”建设经费后，主要用于驻村（社区）辅警的工资、服装、运转经费、驻村（社区）辅警警务室的建设。具体如下：

（1）用于支付2022年203名驻村（社区）辅警人员工资及服装费，对全县行政村（社区）的驻村辅警的工资按1700元/人/月的标准补助，服装按每人1000元的标准由县公安局进行统一采购。

(2) 用于 209 个行政村（社区）建设“一村一辅警”驻村（社区）辅警警务室、制作统一警务标识及购买警用装备和交通工具等运行经费。

4.组织实施

2022 年临武县“一村一辅警”建设的实施单位为县公安局，县公安局负责组织招聘驻村（社区）辅警，并对驻村（社区）辅警工作进行业务指导、督办、检查；各公安派出所负责驻村（社区）辅警的管理和考评。

(1) 成立管理机构。成立临武县“一村一辅警”管理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县公安局。由县公安局主要负责“一村一辅警”建设工作的具体实施、日常管理、监督检查、考核培训。

(2) 制度实施方案。2022 年沿用 2018 年制定的《临武县“一村（社区）一辅警”建设实施方案》。

(3) 人员招聘和选定。2020 年与临武县荣亚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签订劳务派遣合同，由其发布向社会招揽辅警人员，进行初步审查，再由县公安局进一步人员审核，决定最终录取人员。

(4) 考核督导。2022 年制定《临武县“一村一辅警”工作绩效考核办法（试行）》，由各公安派出按考核办法对各自辖区范围内的驻村（社区）辅警进行考核，并向临武县公安局上报考核结果。

（二）预算资金使用管理情况

1.资金投入情况

2022年预安“一村（社区）一辅警”建设经费预算批复 544.8万元，其中县财政拨款 344.8 万元、上级补助资金 200 万元。2022 年分批次下达预安“一村（社区）一辅警”建设经费总计 517.26 万元，均为县财政资金。

2. 资金使用情况

（1）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该项目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已使用资金 411.46 万元，项目执行率为 79.55%，结余 105.8 万元。项目支出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使用方向	金额
1	发放驻村辅警工资	365.76
2	巡管办辅警 2021 年度绩效	40.72
3	一村一辅警 2023 年度意外伤害险	2.09
4	巡管办 7 月工资实发工资	1.25
5	城关所辅警 4-6 月补助工资	1.47
6	巡管办办公电脑耗材费	0.13
7	巡管办 12 月社保缴费单位部分	0.04
合计		411.46

（三）预算资金绩效目标

1. 绩效总体目标

落实“一村（社区）一辅警”建设工作，补齐农村治安防控短板，实现全县农村地区治安秩序好、服务群众好、警民关系好、法制宣传好、安全防范好的“五好”目标，维护农村社会稳定，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建设平安临武。

2. 年度具体目标

(1) 数量指标：全县 209 个行政村（社区）配备一名驻村辅警；全县驻村（社区）警务室需在村（社区）办公服务场所设立 209 个；各派出所对所管辖的驻村辅警开展年度考核次数 1 次，考核结果上报县公安局汇总；驻村辅警的日常业务培训每年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2) 质量指标：驻村辅警符合招聘条件且专职率达 100%；驻村辅警工资福利及绩效发放精准率达 100%；对新招录的村辅警进行岗前培训，岗前培训率达 100%；警务室规范建设率 100%；驻村辅警的年度考核结果应与绩效、待遇与晋升挂钩。

(3) 时效指标：每月工资在当月及时拨付至劳务派遣公司；2022 年及时完成驻村辅警的服装采购；驻村辅警需及时配合协助民警履行其工作职责。

(4) 成本指标：成本控制率=项目实际支出/项目预算，成本控制率<100%。

(5) 社会效益：政策知晓率达到 90% 以上；新增就业岗位 209 个；提高接警速度及民警执法效率；维护农村地区社会治安和化解各类矛盾纠纷，预防和制止违法犯罪活动。

(6) 满意度：民警对该项目的满意度 ≥95%；社会公众对该项目的满意度 ≥95%。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本公司接到县财政局委托后，成立了绩效评价组，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制定了绩效评价方案。2023 年 10 月 8 日至 13 日进行

现场评价，评价组听取了县公安局及公安派出所的情况介绍、收集查阅相关凭证、资料，并对驻村辅警的日常管理情况进行了实地调查，发放并收回有效问卷 139 份，经统计汇总、综合分析，并与项目单位、县财政局沟通交流后，形成本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经综合评价，该项目得分 80.2 分，评价等级为“良”，得分明细如下：

指标类型	所赋分值	扣分	得分
项目决策	15	3	12
项目过程	25	5.3	19.7
项目产出	41	8.2	32.8
项目效益	19	3.3	15.7
合计	100	19.8	80.2

详见附件 1 临武县公安局“一村（社区）一辅警”建设经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1.项目立项：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

2.绩效目标：单位未申报专项资金绩效目标。

3.资金投入：项目资金由县级预算资金和一般性转移支付预算资金构成。预算资金以往年资金作为依据结合当年计划申请，资金测算比较合理、编制科学，年底存在结余资金。

(二) 项目过程情况

1. 资金管理情况

(1) 资金到位率。2022年可用预算544.8万元，实际到位517.26万元，资金到位率94.94%。

(2) 预算执行率。截至2022年12月31日，指标支出411.46万元，预算执行率79.55%。

(3) 资金使用合规性。项目资金调剂使用；资金实际支出内容不符合预算申报内容，超范围支付。

2. 组织实施情况

(1) 管理制度健全性。根据上级文件精神，制定了《关于印发<临武县“一村（社区）一辅警”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临政法〔2018〕35号）、《临武县“一村一辅警”工作绩效考核办法（试行）》。

(2) 制度执行有效性。部分派出所制度执行不到位，无考核资料、会议记录、“三实”登记台账。

(3) 绩效自评管理情况。未开展绩效自评工作、无绩效自评报告。

(三) 项目产出情况

1. 数量指标

2022年驻村（社区）辅警平均配备人数为195.17人；设立警务室209个，年度考核次数1次，2022年平均培训次数4次。

2.质量指标

- (1) 专职率。驻村(社区)辅警符合招聘条件且专职率 100%。
- (2) 工资发放精准率。驻村(社区)辅警工资福利及绩效发放准确。
- (3) 岗前培训率。根据当地实际情况对新招录的村辅警进行随岗培训。
- (4) 警务室建设规范率。部分警务室未悬挂全省统一样式的标识标牌，办公室中缺必要的警械和防护等装备。
- (5) 考核结果落实率。年度考核结果未与驻村(社区)辅警绩效挂钩。

3.时效指标

- (1) 工资发放及时性。工资均及时拨付至劳务派遣公司。
- (2) 采购完成及时性。2022 年未及时完成驻村(社区)辅警服装采购。
- (3) 协助民警履行工作职责及时性。民警满意度为 87%。

4.成本指标

2022 年项目支出 411.46 万元，未超年初项目预算金额。

(四) 项目效益情况

1.社会效益

- (1) 政策知晓率。随机询问群众的知晓度为 100%。
- (2) 新增就业岗位。2022 年新增就业岗位 203 个。
- (3) 提高接警速度，提高执法效益。根据问卷调查结果，

89%的社会公众和 92.75%的民警认为，驻村（社区）辅警能够提高接警速度，提高执法效益。目标未完成。

（4）维护治安，预防犯罪。通过调查问卷，98.5%的社会公众和 91.75%的民警认为，驻村（社区）辅警能够有效维护治安，预防犯罪。目标完成。

2.满意度

（1）根据调查问卷结果，民警对驻村（社区）辅警工作满意度为 88%，目标未完成。

（2）根据调查问卷结果，社会公众对驻村（社区）辅警工作满意度为 93.25%，目标未完成。

五、主要经验做法

中共临武县委政法委员会、临武县公安局、临武县财政局三方共同制定《临武县“一村（社区）一辅警”建设实施方案》，成立“一村（社区）一辅警”领导小组，明确重点工作内容及各方工作职能职责。《临武县“一村一辅警”工作绩效考核办法（试行）》明确具体考核内容及评分细则。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绩效目标未设定，绩效管理未执行

根据《湖南省对市县专项转移支付绩效目标管理办法》（湘财绩〔2016〕10号）文件要求：“……专项转移支付应当设定项目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由专项转移支付资金的具体实施单位编制……”“实施单位应按照下达的绩效目标组织预算执行，并

依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评价组现场查看，县公安局未编制绩效目标，未开展绩效自评。

原因分析：县公安局对预算绩效管理政策文件不了解，缺乏绩效管理意识，导致不重视绩效管理工作。

（二）资金使用欠合规，项目资金有结余

1.资金使用不合规，项目资金相互调剂。从一村一辅警项目经费列支其他项目金额合计 43.48 万元。如从一村一辅警项目经费中列支了巡管办辅警 2021 年度绩效 40.72 万元、巡管办 7 月工资实发工资 1.25 万元、城关所辅警 4-6 月补助工资 1.47 万元、巡管办 12 月社保缴费单位部分 0.04 万元。其他项目指标列支一村一辅警项目 50.59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驻村辅警工资。违反了《预算法实施条例》第六十条“各级政府、各部门、各单位应当严格按照预算规定的支出用途使用资金，合理安排支出进度。”。

2.工资发放不合规，绩效考核办法执行不到位。根据临武县驻村辅警绩效考核办法，驻村辅警工作考核成绩与其绩效工资挂钩，工资待遇按每人每月基本工资 1400 元、绩效工资 300 元发放。通过查阅驻村辅警工资表发现，驻村辅警每月按固定的 1700 元发放工资，年度考核结果未与绩效挂钩。

3.项目资金有结余。2022 年公安局一村一辅警项目资金执行率为 79.55%，资金执行率不高。

原因分析：一是单位未严格执行《预算法实施条例》的相关

规定。二是省厅资金下达时间晚，单位对资金的使用及管理监管不到位，导致项目资金相互挤占，项目资金有结余。三是县公安局对绩效考核重视程度不够，宽松对待驻村辅警绩效考核工作，虽制定绩效考核办法，但执行力度不足。

(三) 项目资料欠完善，组织实施不到位

1.项目资料管理不到位，缺失重要工作留痕资料。一是未填写工作日志、未登记台账。经现场调查，普遍存在未填写工作日志的情况，如田头村驻村辅警 11 月、12 月有部分天数未填写工作日志内容，章杨村驻村辅警 2022 年 1-9 月填写了工作日志，10 月-12 月未填写。二是台账不全。粗城村无会议培训记录本、三实信息收集台账。三是考核资料缺失。根据临武县驻村辅警绩效考核办法，各派出所应制定考核办法（细则），每月 5 日前对驻村辅警上月的考核排名及工资、补助发放详表整理存档备查。经现场调查，楚江派出所有日常考核但无考核资料记录。

2.警务室建设欠规范。一是警务室未规范使用。经现场调查，田头村警务室堆放杂物，粗城村警务室同时为人民调解室。二是标识牌设置不规范。经现场调查，古城村未粘贴统一发放的标识牌，且警务室大门处于打开时完全被挡住，未粘贴在醒目位置；粗城村、章杨村无标识牌。三是警民联系牌管理不规范。古城村警民联系牌无驻村辅警照片，章杨村无驻村辅警姓名及联系方式。四是设备设施不齐全。经现场调查，埶岭村、田头村、章杨村、粗城村警务室均未配备盾牌及防暴头盔，不符合实施方案要

求“一村一辅警要统一着装、统一佩戴辅警编号、配备必要的警用装备”的规定。

3.项目采购欠及时。按计划，县公安局于每年9月开展驻村辅警警服采购工作。根据现场评价发现，县公安局于2022年12月23日与代理公司签订委托代理协议，实际于2023年2月签订采购合同，驻村辅警警服采购工作完成欠及时。

原因分析：一是部分驻村辅警年纪偏大、学历不高，对填写工作日志、会议记录、登记台账的意识不强。二是县公安局对工作留痕、资料归档等管理工作要求过于宽松，导致部门资料缺失、台账不全。三是县公安局对各派出所开展绩效考核工作管理不严，未严格按照绩效考核办法执行。四是县公安局及各派出所监管职责缺失，对警务室使用不规范、标识不符合规定等情况未及时发现并整改，《临武县“一村（社区）一辅警”建设实施方案》执行不到位。五是县公安局未将驻村辅警服务采购工作纳入重点工作任务。

（四）部分指标未完成，管理制度不健全

1.辅警人数未达标。根据《临武县“一村（社区）一辅警”建设实施方案》的要求，全县209个行政村（社区），每个村（社区）配备一名驻村辅警。现场核查，2022年临武县驻村辅警平均配备人数为195.17人，全年有9个月未超200人，配备人数最多的月份为12月份，人数为203人。

2.培训次数未达标。根据湖南省公安厅的工作实施规范要

求，驻村辅警的日常业务培训每年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经现场调查，培训次数均未达标。如：古城村登记在册的培训记录为 4 次，麻城村为 8 次，坛岭村、田头村均为 3 次等。

3.管理制度不健全。根据现场评价，汾市派出所和楚江派出所均未按一村一辅警实施方案要求建立一村一辅警投诉受理反馈登记台账。

原因分析：一是驻村辅警工资待遇不高，导致留人难、招聘难；二是培训力度不够，存在驻村辅警因违纪被辞退现象；三是项目单位执行力度不够。

七、有关建议

(一) 强化绩效管理意识，完善绩效目标设置

一是县公安局应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学习，认识绩效管理的重要性，根据项目实施内容、实施计划等设置相对应的绩效目标，并对设置的绩效目标进一步分解，设置量化、清晰、可衡量的年度绩效目标。二是根据相关政策文件要求开展单位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工作，从而保证项目的有效实施。

(二) 加强项目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1.规范专项资金使用，提高资金执行率。一是县公安局应根据《预算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按预算批复的用途使用项目资金。同时，应针对每一个项目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明确每一个项目支出范围，为专项资金的使用提供依据。二是县公安局积极主动汇报，向财政申请及时拨付资金，避免导致项目实施延后。

2.严格执行绩效考核办法。县公安局应按照临武县驻村辅警绩效考核办法，组织各派出所对驻村辅警进行绩效考核。并严格以考核结果为依据发放绩效工资，未考核或考核不合格的驻村辅警的不予发放绩效工资，确保财政资金有效使用。

(三) 完善项目档案管理，推动项目组织实施

1.加强项目管理，工作留痕。一是对驻村辅警组织日常工作登记的相关培训，明确告知驻村辅警需根据当日工作内容填写工作日志或会议培训记录本、登记三实信息收集等相关台账，强调工作留痕的重要性。并将日常工作登记纳入绩效考核，对于该项工作做得好的，给予表扬和奖励，反之，扣减当月绩效工资。二是加强对驻村辅警的监督，不定时检查驻村辅警工作进行并对检查工作结果留痕，对于台账不全的，按规定要求补齐，做到工作台账规范统一。三是对于绩效考核资料缺失的情况，县公安局应加强管理，在日后工作中严格执行《临武县“一村（社区）一辅警”建设实施方案》、临武县驻村辅警绩效考核办法的规定，完善绩效考核流程，针对各派出所对驻村辅警的管理情况制定详细的监管措施，严格要求各派出所按规定执行，并保留相关佐证资料和上报绩效考核资料。

2.落实警务室统一标识建设，完备警务装备设施。县公安局应按照《临武县“一村（社区）一辅警”建设实施方案》，对全县的警务室外部统一标识、内部设置内容样式统一、装备设施标准统一进行监督检查，对于标识设置不规范、设备不齐全、警务室

未规范使用等问题进行整改。

3.对于采购不及时，建议单位及时关注项目实施进度，切实推动采购工作的开展，保障驻村辅警的服装装备及时到位。

(四)健全项目管理制度，加大制度执行力度

1.提高驻村辅警待遇，增加培训次数。一是根据临武县财力情况及行业特殊性，适当提高驻村辅警待遇，为其购买工伤保险等。二是根据湖南省公安厅的工作实施规范要求，结合当地实际情况，加强岗前培训和日常培训，日常培训由派出所组织，每年不少于10次，提高驻村辅警的工作能力，增强驻村辅警的服务意识等。

2.完善投诉受理反馈机制及相关流程，建立投诉登记台账。县公安局应牵头制定统一的投诉反馈机制管理办法，明确各派出所的主要负责人，并要求登记一村一辅警投诉受理反馈登记台账。各派出所应按照“属地管理、分组负责，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积极稳妥地处理好各类投诉问题，并登记投诉受理反馈登记台账，按时对反馈情况进行统计并上报县公安局，县公安局根据统计数据对表现优秀的驻村辅警进行奖励，反之则进行批评处理，确保驻村辅警工作有效执行，提高群众满意度。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因该项目在项目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上存在诸多问题，根据现场评价及指标评分，项目综合得分80.2分，评价等级为“良”，建议县公安局对存在的问题积极整改，并加强预算管理及

专款专用意识。经现场评价，该项目指标 2022 年实际需使用 475.78 万元，剩余 41.48 万元，建议将剩余资金纳入下年预算。

附件：

1. 临武县公安局 2022 年预安一村一辅警建设经费绩效评价指标表
2. 临武县公安局 2022 年预安一村一辅警建设经费调查问卷
3. 重点绩效评价问题清单统计表



临武县公安局“一村（社区）一辅警”建设经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要点	评分标准	指标说明	得分	扣分原因
项目决策(15分)	项目立项(4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省县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责范畴；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①、②、③、④各0.5分，否则，酌情扣分。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相关政策及审批文件是否有效，合同及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 ④新出台的政策和项目是否进行事前绩效评估。	①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计0.5分，否则，酌情扣分； ②政策及审批文件有效、合同及材料符合相关要求计0.5分，否则，酌情扣分；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计0.5分，否则，酌情扣分； ④新出台的政策和项目有事前绩效评估，得0.5分，否则，不得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②、③、④各0.5分，否则，酌情扣分。	2	
	绩效目标合理性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①所有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绩效目标是否全面反映项目应达到的数量、质量、时效、成本及预期效益；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根据《临武县“一村一辅警”建设实施方案》可梳理出部分目标，酌情扣分。	1	
		绩效目标明确性	2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④主管部门或资金使用单位是否对项目绩效目标进行审核。	①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得0.5分，否则酌情扣分，扣完为止； 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得0.5分，否则酌情扣分，扣完为止； ③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得0.5分，否则酌情扣分，扣完为止。 ④主管部门或资金使用单位是否对项目绩效目标进行审核得0.5分，否则不得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根据《临武县“一村一辅警”建设实施方案》可梳理出部分目标，酌情扣分。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要点	评分标准	指标说明	得分	扣分原因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是否有项目库；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含有效文件、县委县政府会议纪要和主要领导批示所明确的具体金额），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①、②、③、④各0.5分，否则，酌情扣分；超预算该项分数全扣。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建设有动态管理的项目库、有明确标准，有充分的依据，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2	
		项目资金投入决策性	1	①分配办法是否健全、规范、有效；②分配标准、因素选择是否全面、合理。	①分配办法健全、规范、有效，计0.5分，1例不符合扣0.1分；②分配标准、因素选择全面、合理，计0.5分，1例不符合扣0.1分。	分配办法是否健全、规范，因素选择是否全面、合理，用以考核反映和考核分配制度的规范性。	1	
		资金分配规范性	2	①项目资金实际分配是否符合办法要求，结果是否公平、合理；②实际安排的项目资金是否进行公开申报或从项目库中选取经评审确定。	①实际分配符合办法要求，结果公平、合理，计1分，1例不符合扣0.1分，扣完为止；②经公开申报或从项目库选取审核得1分，否则不得分。	实际分配是否符合办法要求，结果是否公平、合理，用以反映和考核分配办法的有效执行情况。	2	
		结转结余资金合理性	1	①资金分配结果是否在公开渠道及时达到预定期限要求，公示是否及时，公示期是否到达要求；③公示内容准确；④公示内容完整。	①资金分配结果在公开渠道及时达到预定期限要求，进行公示，计0.5分；②公示内容准确、完整，计0.5分。否则，酌情扣分。	根据主管部门提供的项目公示资料，据实确定应公示而未公示的项目资金范围额度和公示时效。	1	
				结转结余数指单位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	县本级公共项目资金原则上不能结转，无结转得1分，有结转不得分（民生资金除外）。	反映主管部门和项目实施单位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0	有县级资金结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要点	评分标准	指标说明	得分	扣分原因
		资金到位率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 ×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经审批或下达资金指标文后，根据合同约定在规定时限内拨付到项目，资金到位率达到95%以上计3分，否每下降1%扣0.2分，扣完为止。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3	资金到位率为94.94%
		预算执行进度率和调整率	4	①预算执行进度=截至预算年度已安排使用的预算资金/预算资金*100%。 ②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金额/年初预算金额 (应提交经审批调整的用途及原因) ③是否进行了绩效目标监控，并有纠偏措施。	①资金安排在11月底之前分配完毕，计2分；全年执行进度低于95%，不计分。 ②预算调整率低于5%计1分，按比例每上升1%扣0.2分（经审批允许调整的除外），扣完为止。 ③有绩效目标执行监控的得1分，没有监控执行扣1分。监控的不得分。	根据主管部门提供的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调整情况，据实确定实际执行进度和预算执行调整情况。	2	79.55%
项目过程 (25分)	资金管理 (13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支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计1分，1例不符合扣0.2分；②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有关完整的审批程序和验收手续；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或单位集体决策；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⑥是否存在重复申报项目、虚报冒领资金。⑦现场核实的评价项目是否存在与项目申报资金下达内容和合同不符的情形。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支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计1分，1例不符合扣0.2分；②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有关完整的审批程序和验收手续，计1分，1例不符合扣0.2分；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计1分，1例不符合扣0.2分；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不存在重复申报项目、虚报冒领资金，不存在项目申报与合同和资金下达内容不符的，计2分，出现1例不符合，本指标的5分全扣；⑤违规情况特别严重的，重点绩效评价等级定为“差”。	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4.2	40.72万元用于巡管办辅警2021年度绩效、1.25万元用于巡管办7月工资实发工资、1.47万元用于城管所辅警4-6月补助工资、0.04万元用于巡管办12月社保缴费单位部分
				信息公开	①项目绩效目标和目标完成结果、自评情况等信息是否全覆盖、及时、准确按有关规定予以公开。	全覆盖、及时、准确公开项目绩效目标和目标完成结果、自评情况等信息，计1分，每有一项未公开扣0.35分。	1	根据财政部门批复或通报的文件执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要点	评分标准	指标说明	得分	扣分原因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①项目单位按有关规定需要进行政府采购、招投标和投资项目评审的项目，是否做到应采尽采、应招尽招、应评尽评，无规避政府采购、招投标和投资项目评审等行为；②是否按规定对有关项目进行中期检查、绩效目标监控、竣工验收，并进行跟踪管理；③是否制定合法、合规、完整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和项目管理制度。	考核为项目的顺利开展的制度建设情况和执行情况，根据主管单位和项目单位的制度建设和服务质量及验收资料进行评价	①、②、③各计1分。如果有部分单位①、②均不适应，则③为3分，有一项不适应，则③为2分。否则，酌情扣分。	3	
		制度执行有效性	2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①、②、③、④各0.5分。否则，酌情扣分。	1.5	①楚江派出所有考核但无考核资料②楚江派出所相城村无会议记录、三实信息收集台账，扣0.5分
	项目过程组织实施(25分)	问题整改情况	3	近三年财政重点评价、巡视、审计等其他监督检查中存在的问题是进行整改。	根据近三年重点绩效评价报告、巡视、审计报告，本年度单位整改情况	重点问题全部整改，计3分；重点问题部分整改，计2分；重点问题未整改且无整改情况说明的不计分。	3	近三年无财政重点评价、巡视、审计等其他监督检查
		绩效自评管理情况	4	①是否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工作；②数据是否全面、真实、准确，绩效自评报告是否完整，反映的问题是否具体，意见是否可行。	根据县财政局对专项资金自评报告的审核结果通报进行评价。现场评价组根据单位自评报告进行评定。	①未开展绩效自评，扣4分；②自评数据不准确、不真实，报告内容不完整，问题不具体，意见无操作性，每1处扣0.5分。	2	未开展绩效自评，酌情扣2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要点	评分标准	指标说明	得分	扣分原因
项目产出 (41分)	成本指标 (5分)	成本控制率	5	单位项目支出是否超过年初预算	成本控制率=项目实际支出/项目预算。成本控制率<100%得 分，每超过10%扣 分，成本控制率>150%不得分。			
		人员配备率	4	全县209个行政村（社区）配备一名驻村辅警。	一村一辅警人员配备209人。全县209个行政村配备一名驻村辅警。配备率100%得满分，按配比得分为195.17人分。	2022年驻村辅警人员工资发放表	3.7	22年驻村辅警平均配备人数为195.17人
		警务室配备率	4	209个驻村（社区）警务室需设在村（社区）办公服务场所。	设立警务室209个。209个驻村警务室需设在村办公服务场所。每发现一个行政村未设立扣0.2分，扣完为止。			
	数量指标 (14分)	年度考核次数	3	考核村辅警2022年是否全员参与年度考核。	年度考核1次。由各派出所对所辖村辅警进行年度考核，考核结果上报县公安局汇总，每发现一人未参与年度考核扣0.1分，扣完为止。	派出所考核结果名单	3	
		培训次数	3	考核驻村辅警2022年开展培训次数是否达标。	根据湖南省公安厅的工作实施规范要求，驻村辅警的日常业务培训每年不得少于10个工作日。根据实际完成比例得分。	《会议培训记录台账》	1.2	4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要点	评分标准	指标说明	得分	扣分原因
项目产出 (41分)	专职率	3	考核村辅警是否为专职辅警。	专职工率100%。驻村辅警符合招聘条件且专职率得满分。每发现一人不符合招聘条件或非专职扣0.5分，扣完为止。	3	现场调查结果情况	3	
	工资发放精准率	3	考核村辅警工资发放是否准确。	发放精准率100%。驻村辅警工资福利及绩效发放准确，每发现一例发放不准确扣0.1分，扣完为止。	3	2022年驻村辅警人员工资发放表	3	
	岗前培训率	2	考核村辅警是否进行了岗前培训。	岗前培训率100%。对新招录的村辅警进行岗前培训。每发现一名新招录村辅警未进行岗前培训，扣0.5分，扣完为止。	2	《湖南省“一村一辅警”工作规范（试行）》、岗前培训记录	2	
	警务室建设规范率	4	考核警务室建设是否规范。	警务室规范建设率100%。警务室需有单独或相对独立的办公场地，并悬挂全省统一样式的标识标牌，办公室中需设置必要的安防、办公设施以及必要的警械、防护等装备，每发现一处建设不规范扣0.1分，扣完为止。	3.5	经现场调查，5个警务室未悬挂统一标识标牌或未配备必要的警用装备，扣0.5分。	3.5	
	考核结果落实率	2	年度考核结果是否与村辅警绩效、待遇与晋升挂钩。	年度考核结果与村辅警绩效、待遇与晋升挂钩。全部落实得满分；部分落实得0.5分，未落实不得分。	1	派出所考核结果名单	1	年度考核结果未与村辅警绩效挂钩，考虑驻村辅警工资低，酌情扣1分。
	工资发放及时性	2	考核驻村辅警工资发放是否及时。	每月工资在当月拨付至劳务派遣公司得满分，发现一例未及时发放情况，扣0.2分。	2	工资支付凭证	2	
	采购完成及时性	3	考核村辅警2022年服装采购完成及时率。	2022年及时完成村辅警服装采购得满分，2022年底未完成不得分。	0	《湖南省“一村一辅警”工作规范（试行）》、采购合同	0	2022年未进行服装采购，2023年才采购。
	协助民警履行工作职责及时性	3	考核村辅警协助民警履行工作职责是否及时。	根据项目实施方案或工作计划，每发现一例驻村辅警配合协助民警履行其工作职责不及时扣1分。	1.4	问卷调查	87%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要点	评分标准	指标说明	得分	扣分原因
社会效益 (11分)	新增就业岗位	政策知晓率	3	随机询问群众数量不低于100人。政策知晓度=知晓人数/调查总人数×100%。	调查正常知晓度在90%（含）以上（6分）、80%（含）至90%（4分）、70%（含）至80%（3分）、60%（含）至70%（2分）、60%以下（0分）。	考核对一村一辅警政策宣传工作的完成情况	3	
		考核是否新增就业岗位	2	新增就业岗位209个。	新增就业岗位209个。按新增岗位比例得分。	按2022年12月新增岗位计算	1.9	97.13%
		提高接警速度，提高执法效益	3	考核“一村一辅警”的社会效益情况。	提高接警速度，提高民警执法效率。根据问卷调查结果及现场调查情况计分。	问卷调查	2.1	公众：89% 民警：92.75% 平均：90.38%
		维护治安，预防犯罪	3	考核“一村一辅警”的社会效益情况。	维护农村地区社会治安和化解各类矛盾纠纷，预防和制止违法犯罪活动。根据问卷调查结果及现场调查情况计分。	问卷调查	3	公众：98.5% 民警：91.75% 平均：95.13%
	民警满意度 (4分)	满意度	4	考核民警对“一村一辅警”的满意情况。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度95%以上得满分，每降低1%，扣0.27分（满意度分值/15）；80%以下不得分。	问卷调查	2.1	88%
		社会公众满意度 (4分)	4	考核社会公众对“一村一辅警”的满意情况。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度95%以上得满分，每降低1%，扣0.27分（满意度分值/15）；80%以下不得分。	问卷调查	3.5	93.25%
	合计		100				80.2	

临武县2022年一村一辅警工资发放人数统计表

序号	派出所	行政村个数	发放人数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	城关所	19	16	16	16	16	16	13	12	12	15	16	16	17
2	武水所	28	27	25	25	25	25	24	23	23	28	28	28	27
3	南强所	27	27	27	27	27	27	27	26	26	27	27	27	27
4	汾市所	21	20	20	19	20	21	21	21	21	21	21	21	21
5	水东所	16	14	15	15	15	15	16	16	16	16	16	16	16
6	金江所	14	14	14	14	14	14	14	14	13	14	14	14	14
7	香花所	21	16	16	16	16	16	17	18	19	17	20	20	20
8	麦市所	16	13	13	13	14	16	16	16	16	16	16	16	16
9	万水所	14	14	13	13	14	14	13	14	14	14	14	14	13
10	楚江所	23	22	22	22	22	22	22	22	22	22	22	22	22
11	花塘所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合计		209	193	191	191	192	195	196	193	191	193	200	204	203

2022年度临武县预安一村一辅警建设经费绩效评价调查问卷（民警）

第1题 请问驻村辅警在协助派出所开展各类工作时是否穿着辅警服装?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是	21	100%
否	0	0%
不清楚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1	

第2题 您认为驻村辅警是否做到了“治安防范入户、信息采集入户、矛盾化解入户、法制宣传入户”?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是	17	80.95%
否	4	19.05%
不清楚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1	

第3题 您认为驻村辅警对村里、重点人员的基本情况、矛盾纠纷和发破案情况熟悉程度如何?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熟悉	10	47.62%
较熟悉	11	52.38%
一般	0	0%
不熟悉，举例说明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1	

第4题 联系驻村辅警协助派出所工作时，是否存在电话关机或直接拒接等情况？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存在，举例说明	0	0%
不存在	20	95.24%
未联系，不清楚	1	4.76%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1	

第5题 驻村辅警是否存在耍特权、吃拿卡要、刁难群众、谋取不正当利益等情况？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是，举例说明	0	0%
否	20	95.24%
不清楚	1	4.76%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1	

第6题 您认为驻村辅警在以下哪些方面做得不够，需要改进？ [多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安全宣传	12	57.14%
交通劝导	12	57.14%
矛盾纠纷摸排与化解	8	38.1%
治安巡逻	10	47.62%
社情民意收集	6	28.57%
重点人员协管	2	9.52%
安全检查	4	19.05%
基础信息采集	2	9.52%
现场保护工作	2	9.52%

便民服务	11	<div style="width: 52.38%;"></div>	52.38%
其他	0	<div style="width: 0%;"></div>	0%
无需改进	3	<div style="width: 14.29%;"></div>	14.29%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1		

第 7 题 您认为驻村辅警在维护农村地区社会治安和化解各类矛盾纠纷，预防和制止违法犯罪活动方面作用如何？ [单选题]

本题平均分：3.67

选项	小计	比例
作用很大	14	<div style="width: 66.67%;"></div> 66.67%
作用一般	7	<div style="width: 33.33%;"></div> 33.33%
没有作用	0	<div style="width: 0%;"></div> 0%
不清楚	0	<div style="width: 0%;"></div>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1	

第 8 题 您认为驻村辅警工作对提高民警接警速度和民警执法效率的作用如何？

[单选题]

本题平均分：3.71

选项	小计	比例
作用很大	15	<div style="width: 71.43%;"></div> 71.43%
作用一般	6	<div style="width: 28.57%;"></div> 28.57%
没有作用	0	<div style="width: 0%;"></div> 0%
不清楚	0	<div style="width: 0%;"></div>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1	

第 9 题 您认为驻村辅警协助民警履行工作职责是否及时？ [单选题]

本题平均分：3.48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及时	10	<div style="width: 47.62%;"></div> 47.62%
比较及时	11	<div style="width: 52.38%;"></div> 52.38%

欠及时	0	<div style="width: 0%; background-color: #ccc;"></div>	0%
非常不及时	0	<div style="width: 0%; background-color: #ccc;"></div>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1		

第 10 题 您对驻村辅警的工作态度和履职情况是否满意? [单选题]

本题平均分: 3.52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满意	11	<div style="width: 52.38%; background-color: #5577AA;"></div> 52.38%
基本满意	10	<div style="width: 47.62%; background-color: #ccc;"></div> 47.62%
一般满意	0	<div style="width: 0%; background-color: #ccc;"></div> 0%
不满意	0	<div style="width: 0%; background-color: #ccc;"></div>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1	

第 11 题 您对驻村辅警的工作还有什么意见或建议? [填空题]

填空题数据请通过下载详细数据获取

2022年度临武县预安一村一辅警建设经费绩效评价调查问卷（社会公众）

第1题 您所在村是否配备驻村辅警？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有配备	118	100%
未配备	0	0%
不清楚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18	

第2题 您认为驻村辅警是否做到了“治安防范入户、信息采集入户、矛盾化解入户、法制宣传入户”？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是	118	100%
否，举例说明	0	0%
不清楚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18	

第3题 遇邻里纠纷等情况，您会向驻村辅警报警求助吗？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会	118	100%
不会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18	

第4题 您向驻村辅警报警求助时，是否存在电话关机或直接拒接等情况？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存在，举例说明	0		0%
不存在	118		100%
不清楚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18		

第 5 题 您认为驻村辅警在维护农村地区社会治安和化解各类矛盾纠纷，预防和制止违法犯罪活动方面作用如何？ [单选题]

本题平均分：3.94

选项	小计	比例
作用很大	111	
作用一般	7	
没有作用	0	
不清楚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18	

第 6 题 驻村辅警是否存在耍特权、吃拿卡要、刁难群众、谋取不正当利益等情况？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是，举例说明	0	
否	117	
不清楚	1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18	

第 7 题 遇驻村辅警耍特权、吃拿卡要、刁难群众、谋取不正当利益等情况时，您知道向哪个部门投诉反映吗？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知道	118	
不知道	0	

第 8 题 您反映驻村辅警耍特权、吃拿卡要、刁难群众、谋取不正当利益等情况，是否及时得到解决和处理？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是	50	42.37%
否，举例说明	0	0%
从未反映过	67	56.78%
(空)	1	0.85%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18	

第 9 题 您对驻村辅警的接警速度、处理事情的速度是否满意？ [单选题]
本题平均分：3.56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满意	67	56.78%
基本满意	50	42.37%
一般满意	1	0.85%
不满意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18	

第 10 题 您认为驻村辅警在以下哪些方面做得不够，需要改进？ [多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安全宣传	4	3.39%
交通劝导	7	5.93%
纠纷摸排与化解	24	20.34%
治安巡逻	1	0.85%
重点人员协管	1	0.85%

安全检查	4	<div style="width: 3.39%; background-color: #667380;"></div>	3.39%
便民服务	24	<div style="width: 20.34%; background-color: #667380;"></div>	20.34%
保护案件现场和协助抢救伤员	4	<div style="width: 3.39%; background-color: #667380;"></div>	3.39%
无需改进	55	<div style="width: 46.61%; background-color: #667380;"></div>	46.61%
不清楚	4	<div style="width: 3.39%; background-color: #667380;"></div>	3.39%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18		

第 11 题 您对驻村辅警的服务态度和为民服务效果是否满意? [单选题]

本题平均分: 3.73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满意	86	<div style="width: 72.88%; background-color: #667380;"></div> 72.88%
基本满意	32	<div style="width: 27.12%; background-color: #667380;"></div> 27.12%
一般满意	0	<div style="width: 0%; background-color: #667380;"></div> 0%
不满意	0	<div style="width: 0%; background-color: #667380;"></div>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18	

第 12 题 您对驻村辅警的工作还有什么意见或建议? [填空题]

填空题数据请通过下载详细数据获取

重点绩效评价问题清单统计表

序号	资金主管部门	项目名称	存在问题	不合规涉 及金额	原因分析	处理建议	备注
1	临武县公安局	临武县公安局长安局“一村（社区）一辅警”建设经费	绩效目标未设定，绩效管理未执行。根据《湖南省对市县专项转移支付绩效目标管理办法》（湘财绩〔2016〕10号）文件要求：“……专项转移支付资金的绩效目标由实施单位编制……”，“实施单位应按照下达的绩效目标和绩效评价预算执行，并依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评价组现场查看，县公安局未编制绩效目标，未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县公安局对预算绩效管理学习，认识绩效管理的重要性，根据项目实施内容、实施计划进一步分解，对设置的绩效目标，并对设置的年度绩效目标、绩效自评工作，从而保证项目的有效实施。		
2	临武县公安局	临武县公安局长安局“一村（社区）一辅警”建设经费	资金使用欠合规，项目资金有结余。资金使用不合规，项目资金相互调剂。从一村一辅警项目经费中列支其他项目金额43.48万元。如从一村一辅警项目经费中列支了巡管办辅警2021年度绩效40.72万元、巡管办7月工资1.25万元、城关所辅警4-6月补助工资1.47万元、巡管办12月社保缴费单位部分0.04万元。其他项目指标列支一村一辅警项目50.59万元，主要用于发放驻村辅警工资。违反了《预算法实施条例》第六十条“各级政府、各部门、各单位应当严格按照预算规定的支出用途使用资金，合理安排支出进度。”。 2. 工资发放不合规，绩效考核办法不到位。根据临武县驻村辅警绩效考核办法，工资待遇按每人每月基本工资1400元、绩效工资300元发放。通过查阅驻村辅警工资表发现，驻村辅警按固定的1700元发放工资，年度考核结果未与绩效挂钩。 3. 项目资金有结余。2022年公安局一村一辅警项目资金执行率为79.55%，资金执行率不高。		一是单位未严格执行《预算法实施条例》的规定。二是省厅资金下达时间晚，导致项目资金相互挤占，项目资金有结余。三是公安局对绩效考核不够，宽松对待驻村辅警绩效考核工作，虽制定绩效考核办法，但执行力度不足。	1. 规范专项资金使用，提高资金执行率。一是县公安局应根据《预算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按预算制定专项资金使用项目管理办法，明确每一个项目支出范围，为专项资金的使用提供依据。二是县公安局积极主动汇报，向财政申请及时拨付资金，避免导致项目实施延后。 2. 严格执行绩效考核办法，组织各派出所对驻村辅警进行绩效考核。并严格以考核结果为依据发放绩效工资，确保财政资金有效使用。	

序号	资金主管部门	项目名称	存在问题	不合规涉 及金额	原因分析	处理建议	备注
5	临武县公安局	临武县公安局“一村（社区）一辅警”建设实施方案经费	<p>部分指标未完成，管理制度不健全</p> <p>1. 辅警人数未达标。根据《临武县“一村（社区）一辅警”建设实施方案》的要求，全县209个行政村（社区），每个村（社区）配备一名驻村辅警。现场核查，2022年临武县驻村辅警平均配备人数为195.17人，全年有9个月未超200人，配备人数最多的月份为12月份，人数为203人。</p> <p>2. 培训次数未达标。根据湖南省公安厅的工作实施规范要求，驻村辅警的日常业务培训每年不得少于10个工作日。经现场调查，培训次数均未达标。如：古城村登记在册的培训记录为4次，麻城村为8次，丘岭村、田头村均为3次等。</p> <p>3. 管理制度不健全。根据现场评价，汾市派出所和楚江派出所均未接一村一辅警实施方案要求建立一村一辅警投诉受理反馈登记台账。</p>		<p>1. 提高驻村干部待遇，增加培训次数。一是根据临武县财力情况及行业特殊性，适当提高驻村干部的工作和为其购买工伤保险等。二是根据湖南省公安厅的工作实施规范要求，结合当地实际情况，加强岗前培训，日常培训，日常培训由派出所组织，每年不少于10次，提高驻村辅警的工作能力，增强驻村辅警的服务意识等。</p> <p>2. 完善投诉受理反馈机制及相关流程，建立投诉登记台账。县公安局应牵头制定统一的投诉受理反馈办法，并要求登记的主要负责人，并要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积极登记台账，按时对反馈情况进行统计并上报县公安局，县公安局根据统计数据对表现优秀的驻村辅警工作有效奖励，反之则进行批评处理，确保群众满意度。</p>		

备注：1. 请各评价工作组在完成现场评价工作之后，将经过核实的问题按此表格式进行统计，发送给绩效股；
 2. “涉及金额”是指存在问题的金额，如不存在金额问题，无需填写；
 3. 如同一项目存在多个问题，可分行填写。